

蒙古国法典选编

第三辑

主编 宗那生

副主编 那仁乌兰 青格勒图

MENGGUGUO
FADIAN
XUANBIAN

内蒙古大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和平
封面设计：敖全英

- 蒙古国刑法
- 蒙古国预防犯罪法
- 蒙古国惩治和预防盗窃牲畜犯罪法
- 蒙古国反贿赂法
- 蒙古国反恐怖主义法
- 蒙古国反洗钱与资助恐怖主义法
- 蒙古国刑事诉讼法
- 蒙古国拘留、逮捕嫌疑人、被告人决定执行法
- 蒙古国执行工作法
- 蒙古国辩护法
- 蒙古国法院判决执行法
- 蒙古国赦免法

ISBN 978-7-81115-703-1



9 787811 157031 >

定价 50.00 元

D931.109

1

:3

蒙古国法典选编

第三辑

主编 宗那生

副主编 那仁乌兰 青格勒图

内蒙古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蒙古国法典选编. 第3辑/宗那生主编. —呼和浩特:
内蒙古大学出版社, 2009. 7

ISBN 978 - 7 - 81115 - 703 - 1

I. 蒙… II. 宗… III. 法典 - 汇编 - 蒙古
IV. D931. 1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31909 号

书 名	蒙古国法典选编(第三辑)
主 编	宗那生
责 任 编 辑	和 平
封 面 设 计	敖全英
出 版	内 蒙 古 大 学 出 版 社 呼和浩特市大学西路 235 号(010021)
发 行	内 蒙 古 新 华 书 店
印 刷	呼市欣欣彩虹印刷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880 × 1230/32
印 张	18.75
字 数	496 千
版 期	2009 年 7 月第 1 版 2009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标 准 书 号	ISBN 978 - 7 - 81115 - 703 - 1
定 价	50.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出版社联系

序 言

蒙古国是亚洲中北部内陆国。北接俄罗斯,其余部分全与中国为邻。国土面积 156.65 万平方公里,是世界上面积第二大内陆国家。蒙古国权威传媒报道:2009 年 5 月 3 日全国人口正好达到 270 万,是世界上人口密度最小的国家之一。多数为蒙古人(占总人口的 86%),还有少数哈萨克人(占总人口的 7%)、俄罗斯人等。居民主要信奉喇嘛教。主要语言为蒙古语,首都为乌兰巴托市。蒙古国独立前是中华民国的一部分,称外蒙古。1921 年宣布独立,成立君主立宪政府。1924 年 11 月 26 日废除君主制,成立蒙古人民共和国。1946 年 1 月 5 日,当时的中华民国政府承认外蒙古独立。1991 年 11 月 21 日改国名为蒙古共和国,1992 年 2 月又改国名为蒙古国。

随着蒙古国政治、经济制度的变化,蒙古国用近二十年时间,全面借鉴、大胆移植德国等发达国家成功的立法模式,基本完成了对本国法律的全面重新制定和完善工作。中国早已成为蒙古国最大投资国和贸易伙伴。系统地翻译出版蒙古国的一些重要法典,对于有着类似法律文化传统的我国立法研究、司法实务和中蒙经济交往无疑具有很重要的借鉴意义,《蒙古国法典选编》(第一辑)和《蒙古国法典选编》(第二辑)的出版发行也一再说明了这一点。

《蒙古国法典选编》(第三辑)选择编译《蒙古国刑法》、《蒙古国预防犯罪法》、《蒙古国惩治和预防盗窃牲畜犯罪法》、《蒙古国反贿赂法》、《蒙古国反恐怖主义法》、《蒙古国反洗钱与资助恐怖主义法》、《蒙古国刑事诉讼法》、《蒙古国拘留、逮捕嫌疑人、被告人决定执行法》、《蒙古国执行工作法》、《蒙古国辩护法》、《蒙古国法院判

决执行法》、五部《蒙古国赦免法》(1991年、1996年、2000年、2006年、2009年)等十六部法典及这些法典全部现有修正案。其中,《蒙古国刑法》、《蒙古国刑事诉讼法》、《蒙古国法院判决执行法》等三部法典在原来第一辑中已经包含。这次在第三辑中再次出版这些法典的主要原因,与第二辑的理由一样,一是考虑到本辑的系统性和完整性,编者力求在第三辑中将蒙古国全部刑事法典包含进去;二是为了保证实践中具体引用的准确性。为此,本第三辑中将这些法典的全部修改、补充内容增加了进去,包括第一辑出版后通过的众多修正案。如果说原第一辑中考虑到当时对蒙古国基本、实用性法典的及早选编,突出的是基础性和实用性的话,这次第三辑则与第二辑一样,除了上述因素外还考虑了系统性和完整性。第三辑虽然包含的全是蒙古国现行刑事法典,但是包括知识产权在内的所有民事权利的最终保护毕竟全面依赖于刑事法律。本书主编作为国家首批“百千万知识产权人才工程”百名高层次人才,在包含蒙古国所有与知识产权有关法律的第二辑刚刚出版发行后,在各方大力支持下紧接着出版发行第三辑,同样感到很欣慰。

编译人员的具体分工如下:

原第一辑中《蒙古国刑法》曾由宗那生、张秀玲翻译。

原第一辑中《蒙古国刑事诉讼法》曾由戴双喜(第1条—第195条)、宗那生(第196条—第205条)、何金山(第206条—第414条)翻译。

原第一辑中《蒙古国法院判决执行法》曾由青格勒图(第1条—第99条)、宗那生(第100条—第144条)、王骅翻译。

《蒙古国刑法实施细则》、《蒙古国预防犯罪法》由宗那生、巴布翻译,《蒙古国惩治和预防盗窃牲畜犯罪法》由宗那生、那仁乌兰翻译,《蒙古国反贿赂法》由宗那生、阿拉腾苏和翻译,《蒙古国反恐怖主义法》由宗那生、阿拉腾乌拉翻译,《蒙古国反洗钱与资助恐怖主义法》由宗那生、通拉嘎翻译,《蒙古国拘留、逮捕嫌疑人、被告人决定的执行法》、《蒙古国辩护法》、《蒙古国执行工作法》、五部《蒙古

国赦免法》(1991年、1996年、2000年、2006年、2009年)全文和这次第三辑中所包含的各法典所有修正案全部由宗那生、黄娜仁翻译。

非常感谢蒙古国司法内务部国家法律信息中心给予编者在中国对这些法典的翻译出版许可,这个许可使得我们所有的法典译文成为正式官方版本。衷心感谢主编原工作单位内蒙古大学法学院、主编正在执业的多年与蒙古国相关律师所成功开展律师业务,国内首次在蒙古国设立办事处并正在有效开展各项业务的爱德律师事务所一如既往的慷慨支持,感谢内蒙古大学出版社、主编现工作单位中国浩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大力支持。再次感谢第一辑、第二辑翻译人员曾经的真诚合作与刻苦工作。感谢第三辑翻译人员的成功合作。

由于编译者的水平有限,我们工作中肯定存在许多不足之处,望读者批评指正。在法律事务中具体引用本翻译文稿时请注意与原文的核对,并及时关注这些法典的补充和修改情况。

编 者

2009年10月15日

目 录

序言·····	1
---------	---

蒙古国刑法

总则·····	3
第一编 一般规定·····	3
第一章 蒙古国刑法的任务和基本原则·····	3
第二章 刑事法律在时间、空间上的效力和适用对象·····	6
第二编 犯罪·····	8
第三章 犯罪的概念和种类·····	8
第四章 应当承担刑事责任的人·····	10
第五章 罪过·····	12
第六章 犯罪的实施阶段·····	14
第七章 共同犯罪·····	15
第八章 排除犯罪社会危害性的情节·····	17
第三编 刑事责任·····	19
第九章 刑事责任的目的和种类·····	19
第十章 量刑·····	23
第十一章 刑事责任的其他措施·····	29
第四编 免除刑事责任和刑罚·····	32
第十二章 免除刑事责任·····	32
第十三章 免除刑罚·····	34
分则·····	37
第五编 国事罪·····	37

第十四章 危害国家安全罪	37
第六编 侵害人权、自由的犯罪	40
第十五章 侵害生命、健康的犯罪	40
第十六章 侵害人权、自由、名誉和人格的犯罪	46
第十七章 侵害儿童、家庭和社会风俗的犯罪	50
第十八章 侵犯公民政治权利和其他权利自由的犯罪	55
第七编 侵犯财产的犯罪	59
第十九章 侵犯所有权的犯罪	59
第二十章 危害经济的犯罪	65
第八编 危害社会公共安全、民众健康的犯罪	72
第二十一章 危害社会公共安全的犯罪	72
第二十二章 危害民众健康的犯罪	78
第二十三章 违反环保规则的犯罪	81
第二十四章 违反交通安全规则、运输工具使用规则的犯罪	85
第二十五章 危害计算机信息安全的犯罪	89
第九编 妨害管理秩序、审判工作的犯罪和渎职犯罪	91
第二十六章 妨害管理秩序的犯罪	91
第二十七章 妨害审判工作的犯罪	96
第二十八章 渎职犯罪	102
第十编 违反军人职责罪	107
第二十九章 违反军人职责罪	107
第十一编 危害人类和平、安全的犯罪	113
第三十章 危害人类和平、安全的犯罪	113
第十二编 其他规定	116
第三十一章 法律生效	116
蒙古国刑法修正案	117
蒙古国刑法实施细则	136

蒙古国预防犯罪法

第一章	一般规定·····	139
第二章	预防犯罪工作的组织,参加者的权利和义务·····	141
第三章	预防犯罪工作方式·····	144
第四章	维持社会秩序的公众巡视员·····	148
第五章	其他事项·····	150

蒙古国惩治和预防盗窃牲畜犯罪法

第一章	一般规定·····	155
第二章	惩治和预防盗窃牲畜犯罪活动的组织、参加者的权利和义务·····	156
第三章	惩治和预防盗窃牲畜犯罪工作方式·····	159
第四章	惩治和预防盗窃牲畜犯罪工作的经费·····	161
第五章	其他事项·····	162
	蒙古国惩治和预防盗窃牲畜犯罪法修正案·····	163

蒙古国反贿赂法

第一章	一般规定·····	167
第二章	教育公众和预防贿赂的工作·····	169
第三章	进行财产和收入申报·····	173
第四章	反贿赂机关及其权力·····	177
第五章	反贿赂局活动保障·····	185
第六章	其他事项·····	188
	蒙古国反贿赂法修正案·····	189
	蒙古国反贿赂法实施细则·····	190

蒙古国反恐怖主义法

第一章	一般规定·····	193
-----	-----------	-----

第二章 防止恐怖主义工作组织基础·····	196
第三章 反恐怖主义特殊工作领导和组织基础·····	199
第四章 其他事项·····	201

蒙古国反洗钱与资助恐怖主义法

第一章 一般规定·····	205
第二章 预防措施·····	207
第三章 金融信息办·····	212
第四章 其他事项·····	214

蒙古国刑事诉讼法

第一编 总则·····	217
第一章 刑事诉讼法律法规·····	217
第二章 刑事诉讼活动的目的和原则·····	221
第三章 进行刑事诉讼活动的根据·····	225
第二编 刑事诉讼活动的参加者·····	227
第四章 进行刑事诉讼活动的国家机关、公职人员·····	227
第五章 为了自己或者被代理人的利益参加刑事诉讼活动者 ·····	232
第六章 其他刑事诉讼参与人·····	240
第七章 不能参加刑事诉讼的理由、回避·····	243
第三编 刑事诉讼强制措施·····	247
第八章 对嫌疑人的拘留·····	247
第九章 强制措施·····	249
第十章 刑事诉讼的其他强制措施·····	254
第四编 证据、证明活动·····	257
第十一章 证据·····	257
第十二章 证明活动·····	262
第五编 刑事诉讼活动的其他一般条件·····	264

第十三章 刑事诉讼期间和费用	264
第十四章 申请、申诉的提出	267
第十五章 刑事附带民事诉讼	271
第十六章 刑事案件的合并与分离	274
第六编 刑事诉讼具体活动程序	275
第十七章 勘验、侦查实验	275
第十八章 扣押、搜查、查封财产,没收邮寄物品	278
第十九章 调查、对质调查、辨认、审查供述	282
第二十章 鉴定	288
第七编 审判前的诉讼活动	292
第二十一章 刑事立案的根据	292
第二十二章 刑事立案程序	296
第二十三章 调查活动	298
第二十四章 侦查活动	299
第二十五章 调查、侦查活动一般条件	302
第二十六章 确定和讯问被告人	307
第二十七章 中止调查和侦查	310
第二十八章 撤销刑事案件	312
第二十九章 调查、侦查活动的终止	314
第八编 审判活动	317
第三十章 法院管辖	317
第三十一章 将被告人移送法院,庭审准备工作	319
第三十二章 庭审总体条件	323
第三十三章 开始法庭审理	329
第三十四章 法庭审理	331
第三十五章 法庭辩论,受审人最后陈述	337
第三十六章 作出判决	338
第九编 对法院判决、法官裁定提起上诉、向监督法院提出申诉、 抗诉	345

第三十七章 向上诉法院提起上诉和抗诉·····	345
第三十八章 上诉阶段的法院活动·····	348
第三十九章 法院判决的执行·····	353
第四十章 监督阶段的法院活动·····	359
第四十一章 因发现新情况而恢复审理案件·····	363
第十编·····	366
第四十二章 未成年人犯罪案件刑事诉讼程序·····	366
第四十三章 采取医疗性强制措施的活动·····	371
第十一编 其他事项·····	374
第四十四章 刑事诉讼过程中因调查人员、侦查人员、检察官、法官违法行为给公民造成损害的赔偿·····	374
第四十五章 蒙古国调查机关、侦查机关、检察院、法院与外国相应机关之间在刑事案件方面互相提供司法协助·····	378
第四十六章 以追究刑事责任或者执行有罪判决为目的引渡犯罪人·····	381
第四十七章 为执行刑罚向其国籍国引渡被判处徒刑人·····	383
第四十八章 通过简易程序审查处理案件活动·····	386
蒙古国刑事诉讼法修正案·····	389

蒙古国拘留、逮捕嫌疑人、被告人决定执行法

第一章 一般规定·····	415
第二章 逮捕决定的执行机关及其工作人员权利义务,逮捕的条件和程序·····	417
第三章 被关押者的权利、义务及其行使·····	421
第四章 将被关押人分到关押间、单独关押、消除关押间内发生的纠纷·····	427
第五章 其他事项·····	433
蒙古国拘留、逮捕嫌疑人、被告人决定执行法修正案·····	435

蒙古国执行工作法

第一章 一般规定·····	441
第二章 执行机关、进行执行工作的根据和范围·····	444
第三章 执行机关及其工作人员权力,执行工作经费·····	448
第四章 开展执行工作·····	451
第五章 对执行工作实施的监督·····	453
蒙古国执行工作法修正案·····	455

蒙古国辩护法

第一章 一般规定·····	463
第二章 辩护机关的领导和组织·····	465
第三章 辩护活动·····	467
第四章 从事辩护活动的特别许可及其中止和撤销·····	471
第五章 其他事项·····	473
蒙古国辩护法修正案·····	475

蒙古国法院判决执行法

第一编 总则·····	479
第一章 一般规定·····	479
第二编 民事方面法院判决的执行立案·····	484
第二章 判决执行文件、判决执行活动的立案·····	484
第三章 判决执行活动的参与人·····	491
第四章 从义务人财产中支付赔偿的活动·····	497
第五章 不动产拍卖·····	503
第六章 从作为义务人的公民财产中支付赔偿的特征·····	508
第七章 从作为义务人的法人财产中支付赔偿的特征·····	511
第八章 从义务人的工资、劳动报酬及与此相类似的其他收入中支付赔偿·····	514

第九章 执行责令被告履行特定行为或者不履行特定行为的 判决.....	516
第十章 支付赔偿资金的分配、满足权利人要求的顺序	518
第十一章 涉及外国公民、无国籍人和外国单位的判决执行 活动.....	521
第十二章 判决执行活动的费用、奖励,已执行判决的撤销	522
第十三章 未履行有关判决执行法律的责任、对判决执行员 行为的申诉.....	524
第三编 刑事方面法院有罪判决的执行活动.....	526
第十四章 判处有期徒刑、没收财产刑的法院有罪判决的执行 ...	526
第十五章 判处强制性工作、剥夺担任一定职务或从事某种活动 的权利的法院有罪判决的执行.....	529
第十六章 判处强制措施法院有罪判决的执行.....	532
第十七章 由警察机关执行的法院作出的一些刑事方面的有罪 判决.....	534
第十八章 法院拘役、徒刑判决的执行	537
第十九章 死刑的执行.....	549
第四编 判决执行机关工作人员.....	550
第二十章 判决执行机关工作人员权益地位.....	550
蒙古国法院判决执行法修正案.....	558

蒙古国赦免法

蒙古国赦免法(1991年)	571
蒙古国赦免法(1996年)	574
蒙古国赦免法(2000年)	576
蒙古国赦免法(2006年)	578
蒙古国赦免法(2009年)	583

蒙古国刑法

